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o Telemedia Limited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7)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該通函(內容關於出售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公佈以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關於(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出售附屬公司。除本公佈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該通函(內容關於出售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下表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佔投票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 (作為賣方) 與 Fintage Asia Corporation (作為買方)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訂立的有條件買賣協議 (「該協議」) (內容有關以代價8,000,000 港元購買B&S Group Limited (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及Getbetter Enterprise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於完成該協議後現金支付 (有關進一步詳情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的通函) 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232,425,302 (100%)	0 (0%)	232,425,302 (100%)
(2) 本公司董事獲授權簽立相關其他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文件，以使協議條款或據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同時採取進一步相關行動及事項。			

附註：

1.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其副本載於該通函。
2.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26,920,793股。
3.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概無股東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上述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26,920,793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100%。
4.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上述決議案。
5.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鴻榮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鴻榮、*Theo EDE*、胡楊俊及張新宇(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建球、宋俊德教授及陳呂軍教授。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eo-telemedia.com。